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更正通知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更正通知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Holdings Limited**  
**Amax Holdings Limited**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二零一零年年報第二次更正通知**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一日刊登及派發之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年報(「年報」)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就年報刊登及派發之更正通知(「第一次更正通知」)。

刊發本第二次更正通知旨在修正年報出現及尚未於第一次更正通知作出修改之若干排版錯誤。

股東應注意，年報應修正如下：

**第25頁，綜合收益表**

該頁應修改如下，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4, 15	<b>5,551</b>	416,094
銷售成本		<u>—</u>	<u>—</u>
<b>毛利</b>		<b>5,551</b>	416,09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16	<b>140</b>	(722)
其他收入	4	<b>39,091</b>	603
呆壞賬補償收入	25	<b>400,106</b>	—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365)</b>	(1,447)
一般及行政開支		<b>(30,342)</b>	(48,5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b>(691)</b>	(1)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1	<b>(468,294)</b>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21	<b>(28,800)</b>	—
無形資產減值	17	<b>(10,433)</b>	(7,9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20	<b>(1,778,140)</b>	—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溢利	5	(1,875,177)	357,983
融資成本	6	(45,376)	(59,63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9		
應佔經營溢利		90,393	24,047
應佔無形資產攤銷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減值虧損		(647,339)	(273,933)
		(556,946)	(249,88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溢利		(2,477,499)	48,465
所得稅	7	—	—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2,477,499)	48,46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10(a)	—	30,325
年內(虧損)/溢利		(2,477,499)	78,790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 26(a)	(2,477,499)	78,843
少數股東權益	26(a)	—	(53)
年內(虧損)/溢利	26(a)	(2,477,499)	78,790

第27頁，綜合全面收益表

「20(b)」一詞應刪除。

## 第31頁，綜合現金流量表

該頁應修改如下，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經營(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75,177)		357,98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0(b)	—		(2,848)	
		(1,875,177)		355,135	
<b>調整：</b>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減少	16(a)	(140)		722	
利息收入	4(b)	(3,617)		(3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a)	1,706		2,477	
無形資產攤銷	17	1,810		2,53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1	468,294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7	10,433		7,95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20	1,778,140		—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虧損抵銷					
承兌票據之收益	25	(400,106)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1	28,800		—	
為抵銷承兌票據而發行之股份					
公平值收益	4(b)	(35,25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91		1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27	3,370		3,209	
匯兌虧損		—		419	
<b>未計營運資金變更前之經營</b>					
<b>(虧損)/溢利</b>		<b>(21,047)</b>		<b>372,109</b>	
存貨減少		—		597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8,122)		(438,51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減少)/增加		(32,296)		94,638	
<b>經營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61,465)</b>		<b>28,826</b>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付款項		(50)		(1,3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95		11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29	—		(1,543)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057		—	
已收利息		1		340	

### 第33頁，財務報表附註1第一段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澳瑪娛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遷冊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701室。

### 第34頁，財務報表附註2(b)第四段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未來流動資金作出考慮，惟以下項目除外：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全面虧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672,767,000港元；
- 本公司流動負債淨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38,381,000港元；及
- 載於附註20(b)之澳瑪國際目前面對的財務困難

董事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並實施下列措施以改善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營運資金狀況、即時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狀況：

- 如附註21(a)所載，本集團將收取澳瑪國際承諾之餘下應收貿易賬款結算25,000,000港元；
- 本公司聯營公司希臘神話(澳門)娛樂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已承諾不論本集團現時所面對或日後將會面對之任何財務困難，其將向本集團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以讓本集團得以繼續維持其日常營運；及
- 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採取相關措施，收緊對各項經營開支之成本控制，並正積極尋求新投資及商機，務求業務達致盈利及正現金流量。

董事認為，鑑於迄今所採取之多項措施／安排以及其他措施之預期結果，本集團及本公司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目前所需，因此可合理預期本集團及本公司將維持商業上可行之持續經營基準。因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 第46頁，財務報表附註2(w)第二段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當出售或當該業務符合歸類為持作待售時(以較早者為準)，則出現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部。當業務被放棄時亦會出現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部。

## 第48頁，財務報表附註3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一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新詮釋，而該等準則、修訂及新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相關之發展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 經營分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善(二零零八年)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 借款成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八年)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此乃由於該等修訂及詮釋與本集團目前已採用之政策一致。如附註28(d)所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包括專門適用於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財務報表公平價值計量之額外披露規定。上述其餘發展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分部之披露，須以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營運及管理本集團之方式為基礎，各個須予呈報分部之金額須與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作為評估分部表現及經營事務決策的數據一致。該做法有別於過往年度將本集團財務報表按業務分部及按地區分部分開呈報分部資料的呈列方式。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使分部資料之呈列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內部報告更為一致。由於此乃本

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呈列分部資料的首個期間，故綜合財務報表內已載有額外解釋以說明編製有關資料的基準。對應金額亦按與經修訂分部資料一致之基準計算。

- 由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在經修訂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期內因與權益股東(以其股東身份)進行交易而引致權益出現變動之詳情經已與所有其他收入及支出分開呈列。所有其他收入及支出項目若須確認為本期部份損益時，需在綜合收益表內呈列；否則需在另一新訂的主要報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採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新格式，而對應的金額亦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新呈列方式。此項呈列變化並無對任何呈列期間所呈報之損益、總收入及支出或資產淨值構成影響。

#### **第62頁，財務報表附註11最後一段**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之費用總額約2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73,000港元)，即本集團按有關計劃規則指定之比率於年內向香港及中國之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

#### **第62頁，財務報表附註12**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溢利包括一筆約1,929,88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95,290,000港元)之虧損，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處理。

**第63頁，財務報表附註14(a)(ii)**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ii)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於四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2,658,889	26,588,897
股份合併之影響 (見附註26(c)(i))	—	(23,930,008)
為抵銷承兌票據而發行股份之影響	771,475	—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所發行之股份	4,132	—
	<hr/>	<hr/>
於三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434,496	2,658,889

**第64頁，財務報表附註14(b)**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反攤薄性質，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78,843,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660,194,000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攤薄)**

	二零零九年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658,889
視作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無須代價發行	
股份之影響 (附註27)	1,305
	<hr/>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攤薄)	2,660,194

### **持續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反攤薄性質，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內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48,518,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660,194,000股計算。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終止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應佔溢利30,325,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660,194,000股計算。

由於本公司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場價格，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假設有關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

### **第65頁，財務報表附註15(a)第一段**

「中期」一詞應刪除。



**第66頁，財務報表附註15(a)**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投資於博彩及 娛樂相關業務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屏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收入</b>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5,551	—	5,551
<hr/>			
呈報分部之除稅前溢利 (包括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2,423,812)	—	(2,423,812)
<hr/>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融資成本	45,376	—	45,37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556,946)	—	(556,94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	—
年內折舊及攤銷	(1,810)	—	(1,810)
減值			
— 應收貿易賬款	(468,294)	—	(468,294)
— 無形資產	(10,433)	—	(10,43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78,140)	—	(1,778,140)
呆壞賬之減值補償收入	400,106	—	400,106
<hr/>			
<b>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b>			
呈報分部資產	559,295	—	559,295
非流動資產添置	—	—	—
<hr/>			
呈報分部負債	331,552	—	331,552
<hr/>			

**第67頁，財務報表附註15(a)**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投資於博彩及 娛樂相關業務 千港元	液晶體 顯示屏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b>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收入</b>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416,094	25,170	441,264
<hr/>			
呈報分部之除稅前虧損 (包括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90,795	30,325	121,120
<hr/>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融資成本	(59,632)	(1,124)	(60,75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249,886)	—	(249,886)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34,297	34,297
年內折舊及攤銷	(2,535)	(511)	(3,046)
減值			
— 應收貿易賬款	—	—	—
— 無形資產	(7,951)	—	(7,95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澳瑪國際呆壞賬之減值補償收入	—	—	—
<b>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b>			
呈報分部資產	3,676,458	—	3,676,458
非流動資產添置	—	—	—
<hr/>			
呈報分部負債	1,043,551	—	1,043,551

## 第81頁，財務報表附註20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 20.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向一間附屬公司提供貸款	—	—	<b>1,850,000</b>	1,850,000
減：減值虧損	—	—	<b>(1,705,349)</b>	—
			<b>144,651</b>	1,8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b>2,095,268</b>	2,095,268	—	—
減：減值虧損*				
— 透過收益表	<b>(1,778,140)</b>	—	—	—
— 透過全面收益表	<b>(195,268)</b>	—	—	—
	<b>(1,973,408)</b>	—	—	—
	<b>121,860</b>	2,095,268	<b>144,651</b>	1,850,000

\* 年內減值虧損之分析：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減值虧損				
中期				
— 透過收益表	<b>(1,294,978)</b>	—	—	—
— 透過全面收益表	<b>(195,268)</b>	—	—	—
全年				
— 透過收益表	<b>(483,162)</b>	—	—	—
	<b>(1,973,408)</b>	—	—	—

## 第81頁及82頁，財務報表附註20(a)

標題「向一間所控制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應修改為「向一間附屬公司提供貸款」

## 第92頁，「26. 資本及儲備」一節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 (a) 本集團

附註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							總計	少數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公平價值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26,589	3,768,399	(22,470)	—	6,872	3,209,650	(1,345,435)	5,643,605	53	5,643,658
註銷股份溢價	—	(3,768,399)	—	2,219,909	—	—	1,548,490	—	—	—
本年度失效之購股權	—	—	—	—	(2,779)	—	2,779	—	—	—
股息—二零零九年年中期	—	—	—	(39,883)	—	—	—	(39,883)	—	(39,883)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交易	—	—	—	—	3,209	—	—	3,209	—	3,209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	—	—	—	—	—	—	—	—	—	—
本年度溢利	—	—	—	—	—	—	78,843	78,843	(53)	78,790
本年度全面(虧損)	—	—	—	—	—	(3,014,382)	—	(3,014,382)	—	(3,014,38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014,382)	78,843	(2,935,539)	(53)	(2,935,592)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26,589	—	(22,470)	2,180,026	7,302	195,268	284,677	2,671,392	—	2,671,392
為抵銷承兌票據而發行之股份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 所發行之股份	11,400	278,180	—	—	—	—	—	289,580	—	289,580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交易	71	1,452	—	—	(466)	—	—	1,057	—	1,057
本年度失效之購股權	—	—	—	—	3,370	—	—	3,370	—	3,370
本年度虧損	—	—	—	—	(501)	—	501	—	—	—
本年度虧損	—	—	—	—	—	—	(2,477,499)	(2,477,499)	—	(2,477,499)
其他全面(虧損)	—	—	—	—	—	(195,268)	—	(195,268)	—	(195,268)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95,268)	(2,477,499)	(2,672,767)	—	(2,672,767)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8,060	279,632	(22,470)	2,180,026	9,705	—	(2,192,321)	292,632	—	292,632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計入聯營公司應佔保留溢利約806,83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累計虧損249,886,000港元)。

## 第93頁，財務報表附註26(b)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 (b) 本公司

	附註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26,589	3,768,399	105,026	6,872	(1,548,490)	2,358,396
註銷股份溢價	<u>26(c)(ii)</u>	—	(3,768,399)	2,219,909	—	1,548,490	—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交易		—	—	—	3,209	—	3,209
本年度失效之購股權		—	—	—	(2,779)	2,779	—
股息 — 二零零九年中	13	—	—	(39,883)	—	—	(39,883)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395,290)	(395,290)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26,589	—	2,285,052	7,302	(392,511)	1,926,432
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 之交易		—	—	—	3,370	—	3,370
為抵銷承兌票據而發行 之股份		11,400	278,180	—	—	—	289,580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所發行 之股份		71	1,452	—	(466)	—	1,057
本年度失效之購股權		—	—	—	(501)	501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929,884)	(1,929,884)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38,060	279,632	2,285,052	9,705	(2,321,894)	290,555

## 第96頁，財務報表附註26(f) 最後一段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策略與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改變，將資產負債比率維持於150%以下。為了維持或調整比率，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向股東退還資本、作出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求減債。

**第97頁，財務報表附註26(f)**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	23	<b>108,048</b>	140,019	<b>155,919</b>	80,848
— 借貸	24	<b>5,000</b>	6,600	<b>5,000</b>	6,600
		<b>113,048</b>	146,619	<b>160,919</b>	87,448
非流動負債：					
— 承兌票據	<u>25</u>	<b>226,726</b>	906,612	<b>226,726</b>	906,612
總負債		<b>339,774</b>	1,053,231	<b>387,645</b>	994,060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持續經營業務)	22	<b>(16,547)</b>	(78,209)	<b>(1,679)</b>	(32,571)
淨負債		<b>323,227</b>	975,022	<b>385,966</b>	961,489
總權益		<b>292,632</b>	2,671,392	<b>290,555</b>	1,926,432
經調整淨資本負債比率		<b>110%</b>	36%	<b>133%</b>	50%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受到外間所施加的資本規定之限制。

**第102頁，財務報表附註28(b)(i)**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i)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通知時到期 千港元	或接獲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	(226,726)	(339,997)	(15,870)	(16,980)	(58,410)	(248,737)
借貸	(5,000)	(5,000)	(5,000)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u>(106,401)</u>	<u>(106,401)</u>	<u>(106,401)</u>	—	—	—
	<u>(338,127)</u>	<u>(451,398)</u>	<u>(127,271)</u>	<u>(16,980)</u>	<u>(58,410)</u>	<u>(248,737)</u>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通知時到期 千港元	或接獲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	(906,612)	(1,454,722)	(63,458)	(67,899)	(233,567)	(1,089,798)
借貸	(6,600)	(6,925)	(6,925)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u>(137,572)</u>	<u>(137,572)</u>	<u>(137,572)</u>	—	—	—
	<u>(1,050,784)</u>	<u>(1,599,219)</u>	<u>(207,955)</u>	<u>(67,899)</u>	<u>(233,567)</u>	<u>(1,089,798)</u>

**第103頁，財務報表附註28(b)(ii)**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ii) 本公司**

	二零一零年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通知時到期 千港元	或接獲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	(226,726)	(339,997)	(15,870)	(16,980)	(58,410)	(248,737)
借貸	(5,000)	(5,000)	(5,000)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1,417)	(1,417)	(1,417)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52,867)	(152,867)	(152,867)	—	—	—
	<u>(386,010)</u>	<u>(499,281)</u>	<u>(175,154)</u>	<u>(16,980)</u>	<u>(58,410)</u>	<u>(248,737)</u>
	二零零九年					
	賬面值 千港元	訂約未折現 現金流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通知時到期 千港元	或接獲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港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承兌票據	(906,612)	(1,454,722)	(63,458)	(67,899)	(233,567)	(1,089,798)
借貸	(6,600)	(6,925)	(6,925)	—	—	—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643)	(643)	(643)	—	—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7,951)	(77,951)	(77,951)	—	—	—
	<u>(991,806)</u>	<u>(1,540,241)</u>	<u>(148,977)</u>	<u>(67,899)</u>	<u>(233,567)</u>	<u>(1,089,798)</u>



## 第104頁，財務報表附註28(d)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 (d) 公平價值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所釐定的公平價值等級制度的三個等級中，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每項被分類的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全數乃基於輸入的最低等級，有關輸入對公平價值計量相當重要。有關等級定義如下：

- 第1級(最高等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公平價值。
- 第2級：利用在活躍市場中類似金融工具的報價，或所有重要輸入均直接或間接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價值。
- 第3級(最低等級)：利用任何重要輸入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計算公平價值。

	二零一零年							
	本集團				本公司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1,860	—	<u>121,860</u>	—	—	—	—

	二零零九年							
	本集團				本公司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95,268	—	2,095,268	—	—	—	—

年內，金融工具並無在第1級與第2級之間作出重大移轉。

## 第105頁，財務報表附註29

有關修改已標示下劃線以便參考。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訂立出售協議出售其於Profit Goal集團之全部股權(見附註10)。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方於當日獲得Profit Goal集團之控制權。Profit Goal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負債淨額如下：

	<b>Profit Goal 集團 千港元</b>
<b>已出售負債淨額</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9
存貨	<u>2,668</u>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5,9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43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401)
借貸	<u>(31,487)</u>
已出售負債淨額	(34,287)
豁免應收本公司款項	(10)
出售收益(見附註10(a))	<u>(34,297)</u>
已收代價(1港元)	—
減：已出售現金	<u>(1,543)</u>
出售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u>(1,543)</u>

本第二次更正通知為對年報及第一次更正通知的補充，應與年報及第一次更正通知一併閱讀。除上述本更正通知及第一次更正通知所載者外，年報內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對於由此產生的混淆及不便，本公司深感抱歉。

代表董事會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南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更正通知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詠詩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南中先生及劉子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啟泰先生及方昂貞先生。

\* 僅供識別